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鉴于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中设置一名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2026年度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会议表决，选举史金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经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10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史金鹏先生：1976年7月出生，中国籍，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学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硕士。曾任国泰君安证券国际业务部项目经理、西南证券上海投行部董事、长城证券投行事业部副总经理、业务三部总经理、董事总经理。目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

史金鹏先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第3.2.2条所列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持有公司股票130,000股；经查询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